

证券代码：300248

证券简称：新开普

公告编号：2019-076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6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10 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在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 18 号 803 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八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八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其中副总经理刘永春先生及副总经理何伟先生以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维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逐项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增补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司志刚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科学而有序地决策、规范而高效地运作，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提名陈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董事会经审议认为，陈亮先生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同意其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由股东大会进行选举，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该事项已由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

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于2019年6月28日9:30在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18号715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提名增补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特此公告。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一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亮先生，男，1982年4月30日生，中国国籍，2012年毕业于哥伦比亚大学商学院，获硕士学位。2014年至2018年5月，在阿里巴巴集团工作，历任投资经理、投资总监职务；2018年5月至今，在浙江蚂蚁小微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投资总监职务。目前陈亮先生还担任北京海鸟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漂流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杭州数知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中保车服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Champzee Technology Inc.董事、MsParis Inc.董事等职务。

陈亮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除担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蚂蚁金服投资总监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